

美国恐怖小说之王 斯蒂芬·金 恐怖小说集

# 图书馆警察

夜惊魂 斯蒂芬·金 著 \ 温逸崇 译

STEPHEN KING

斯蒂芬·金的午夜禁语 / 午夜三时

夜很深、很冷、时针指向三点，  
有些什么在书页内蠕动



夜惊魂

夜惊魂

---

斯蒂芬·金的午夜禁语：午夜三时

# 图书馆警察

斯蒂芬·金/著 温逸崇/译

远方出版社

**责任编辑：志伟**

**封面设计：晓组**

**斯蒂芬·金恐怖小说集**

**图书馆警察**

[美] 斯蒂芬·金 著 温逸崇 译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老缸房街15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呼和浩特市胶印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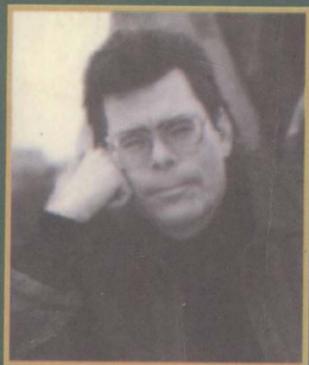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 字数：233千字

1998年11月第1版 1998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7-80595-186-5/I·107

定价：68.00元（全四册 本册18.00元）



斯蒂芬·金



STEPHEN KING

斯蒂芬·金是当今世界上读者最多、声誉最高、名气最大的美国小说家，在美国及欧洲他的名字几乎妇孺皆知。金的每部小说发行量都在一百万册以上，在八十年代全美最畅销的二十五本书中，他一人就独占七本。自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小说类上，斯蒂芬·金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此外他的每一部小说都被拍成影视作品，是好莱坞拍电影的抢手货。因此被青年一代奉为恐怖小说之王。

“美国恐怖小说家中有斯蒂芬·金，就像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有金庸一样，两者都是峰颠人物，其地位是不可替代的。”

——《斯蒂芬·金：人和艺术家》  
著名文艺评论家G·卡洛尔

在沙漠中，  
我看到一只动物，裸体的、野蛮的，  
它蹲踞在地上，  
手中拿着它自己的心，  
在吃着。  
我说，“好吃吗，朋友？”  
“苦苦的——苦苦的，”它回答；  
“但我喜欢，  
因为它是苦苦的，  
因为它是我的心。”

——斯蒂芬·克伦

我要吻你，女孩，也要抱你，  
我要在午夜时来，  
做我所告诉你的所有事情。

——威尔逊·匹克特

## 真正的午夜（引言）

看啊——我们全都在这儿。我们又让情景重现了。我希望你在这儿有我一半的快乐。这样说就让我想起了一个故事；既然说故事是我谋生的方法（也是让我自己清醒的方法），所以我就来讲这个故事。

今年年初时——我现在在写此书的时间是一九八九年七月——我看电视消磨午夜的时光，观赏“波士顿红袜队”与“米瓦基酿酒人队”的比赛。“酿酒人队”的罗宾·勇特走到本垒板，波士顿队的转播员开始惊叹：勇特仍然是三十岁出头。“有时我觉得好象罗宾曾帮亚布纳·达伯德划妥最先的那一次边线，”尼德·马丁说，同时勇特走进打击区，面对投手罗杰·克利孟斯。

“是啊，”乔伊·卡斯提格利表示同意。“他高中一毕业就到‘酿酒人队’，我想——自从一九七四年以后，他就一直效劳他们。”

我很快坐起来，一罐百事可乐几乎溅满一身。等一会！我在心中想着。等一会！我是在一九七四年出版自己的第一本书！那并不是很久以前的事！怎么这个小子曾帮亚布纳·达伯德划妥最先的那一次边线！

然后，我想到：每个人都会知觉到“时间过得真快”——这个主题不断在这篇引言之后的故事中出现——但这种知觉是相当因人而异的。真的，一九七四年春天《嘉莉》一书的出版（事实上，此书出版后的两天，棒球季节开始，一个名叫罗宾·勇特的青少年为“米瓦基酿酒人队”打他的第一场球”，在主

观上我并不觉得象是很久以前——事实上只是别过头迅速看一眼——但是计算岁月有其他方法，其中一些方法会告诉我们会说：十五年很可能是一段很长的时间，真的。

一九七四年时，杰雷德·福特当总统，而伊朗国王巴勒维仍然统治着伊朗。约翰·蓝依还活着，猫王艾维斯·普里斯莱也活着。唐尼·奥斯蒙与他的弟弟妹妹们正声地高唱着。录影机已经发明了，但是只有一些试验市场才买得到。消息灵通人士预测：等到录影机变得普遍时，“新力”的小片Beta机种会很快把对手大片VHS机种击垮。虽然人们已想到：不久就可以租看通俗电影了，就象一度在重要图书馆租阅通俗小说一样，但是这种想法仍然是远景。汽油的价格已经攀升到不可想象的高度：普通汽油一加仑四角八分，无铅汽油一加仑五角五分。

初生的白发还没有在我头上出现，初生的白胡须也还没有出现。现在是大二学生的我女儿，当时是四岁。我的大儿子现在比我高，弹蓝调竖琴，炫耀一头披肩的桑米·哈格尔浓发，但在当时却才刚升到穿运动裤的阶段。我的小儿子现在在少棒队中当投手及一垒手，但在当时却离诞生还有三年的时间。

时间具有这种有趣、可塑的特性；凡是会去的，都会再来。当你坐上巴士时，你认为巴士不会载你到很远的地方——也许驶过城镇，不会更远了——忽然之间，我的老天！你却在横越下一个大陆的半途中！你认为这个隐喻有点天真吗？我也这样认为；管它的，就是这么回事：不要紧的。时间的基本之谜是那么地完美，甚至我刚才所说的那些无趣的话，也透露一种奇异而有冲击性的回响。

在那些年之间，有一件事并没有改变——这是为何我（以及可能罗宾·勇特）时常认为时间完全不曾消失的主要原因。我仍然在做同样的事情：写故事。这件事情仍然相当广阔，仍

然是我所喜爱的事情。哦，请不要误会我——我爱我的妻子，我爱我的孩子，但发现这些特殊的“边路”，仍然令人愉快——发现这些“边路”，走上这些“边路”，看看谁生活在那儿，看看他们在做什么，在为谁而做，甚至，为何而做。我仍然喜爱其奇异性，喜爱那些极美的时刻：景象变得清晰，事件开始定型。故事总是有一个尾巴。野兽动作快速，我有时没有抓到，但是当我确实抓到时，我就紧抓不放……感觉真好。

当此书于1990年出版时，我从事小说的行业将达十六年。在这段岁月的半途中，在我成为美国文坛怪杰——我现在仍然不完全知道是何以致此的——很久之后，我出版了一本书，名叫《不同的季节》。此书收集了以前未曾出版的四部中篇小说，其中三篇并非恐怖小说。出版商很高兴地接受这本书，但是我认为他心理上也有一些保留。我知道自己在心理上也有一些保留。事实证明，我们两人都不必担心。有时，一位作家会出版一本天生走运的书，而《不同的季节》对我而言就是如此。

其中一篇故事“尸体”改篇成电影（“站在我身边”），很卖座……是自从“嘉莉”这部电影以来，改编自我的作品的第一部真正成功的电影（“嘉利”这部电影出现的年代，要回溯到亚布纳·达伯德和“你知道是谁”划妥那些边线的时候）。制作“站在我身边”这部影片的罗伯·伦纳，是我所曾遇到过的最勇敢制片家，我很荣幸与他合作。我也很高兴指出：伦纳在“站在我身边”这部影片获得成功时所组的公司就是“城堡制片公司”……我的很多长期读者会很熟悉这个名字。

批评家们大体而言也喜欢《不同的季节》一书。几乎所有的批评家都要苛评其中一部中篇小说，但由于每位批评家都选择其中一篇不同的故事来批评，所以我认为自己可以泰然不顾……而我实际上也是如此。一个人并不是经常可能表现这种行

为的；批评其中的〈克丽丝汀〉这一篇的大部分批评家，都认为，这一篇确实是差劲的作品，于是我就勉强地认定：这篇作品也许不象我所希望的那样好（然而，我还是继续赚进版税）。我知道，有些作家宣称不去读批评家对他们的作品的评论，或者就是读了，也不会因为恶评而伤心，并且我确实很相信两位这样的作家。我是属于另一种类的作家——我非常在意恶评的可能性，并且一旦有恶证出现，我就会为之深思不已。但是这些恶评并不会令我长时间感到沮丧；我只是解决掉故事中的一些孩童和老年妇女，然后我又稳如泰山了。

最重要的是，读者喜欢《不同的季节》一书。我不记得那时有读者写信来责备我，说我写了“非恐怖”小说。事实上，大部分读者都想告诉我说：其中一篇故事在某方面鼓舞他们的情绪，让他们思考，让我们感觉；这些来信，在那些日子里是真正的回报（来信有很多），因为当时难得写出几个字，而灵感似乎很单薄，或者甚至不存在。愿上帝祝福并保有“忠贞的读者”；嘴巴能够讲话，但是，除非有同情的耳朵来倾听，不然就没有故事了。

1982年，对了。那年“米瓦基酿酒人队”赢得他们唯一的美国联盟锦标，领导球队的人是——对了，你猜到了——罗宾·勇特。勇特那年的打击率是三成三一，击出二十九支全垒打，被选为“美国联盟最有价值球员。”

那一年对我们两个“老家伙”而言都是美好的一年。

《不同的季节》并不是计划中的一本书；此书只是在偶然的机会中完成。其中的四篇故事是在五年的期间继续写成——以短篇小说的形式出版嫌太长，自成一书又太短。就象投手投了一场无安打的比赛，或者打击手打了一个“大满贯”（在同一场比赛中打了一垒打、二垒打、三垒打以及全垒打），此书

并非是一种奇妙技艺，只是一种统计方面的异数。我很高兴它获得成功，为人所接受，但是，当手稿终于交给“维京出版公司”时，我也有一种很明显的遗憾感觉。我知道作品很好；我也知道；也许一生再也不会出版另一本完全同样的书。

如果你期望我说，嗯，我错了，我必须让你失望。你现在拿着的这本书十分不同于较早期的作品。《不同的季节》包括三篇“主流”故事，以及一篇超自然故事；而现在在这本书的四个故事则全是恐怖故事。这四篇故事大体而言都比《不同的季节》中的故事稍微长一点，并且大部分是在，人们认为我已退休的两年之间写成。也许，它们之所以不同，是因为创造的心智已转向——至少暂时地——转向较阴沉的题材。

所谓较阴沉的题材，是指，例如，时间及其对人心可能具有的腐蚀性作用；包括过去的时光，以及过去的时光投在现在的时光上的阴影——而在阴影中，不愉快的事物会成长，而更加不愉快的事物会隐藏……恶化。

然而，我所关心的事物并没有完全改变；我大部分的信念只是变得更加强烈。我仍然相信人心的弹性，以及爱的基本正确性；我仍然相信：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可以促成的，而压抑我们的那种精神有时也具有感到的力量。我仍然相信：这种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其代价高得可怕……我仍然相信：所获得的回报远超过必须付的代价。我想，我仍然相信保守主义者的来临，相信可以发现立足的地方……护卫那个地方，死而后已。我所关心的这些事物，以及我的这些信念，是老式的，但是，如果我不承认自己仍然拥有我，那么我就是说谎了。

我也仍然喜爱好故事。我喜爱听好故事，我喜爱说好故事。你也许知道（或关心）也许不知道（或不关心）：出版商付给我很多钱来出版这本书，以及接下来的两本，但是如果你

确实知道或关心，那么你也应该知道：我写出这本书之中的故事并没有获得一分钱。象其他自然发生的事情一样，写作的行为是超越货币的。金币是人们所能拥有的美妙东西，但是谈到创作，最好是不要太想及金钱，不然就会使得整个过程窒碍难行。

我想，我说故事的方式也稍微改变了（我希望是有所进步，但是这当然是每位读者应该以及将会自己判断的事情），然而这只是期望而已。当“酿酒人队”赢得1982年的锦标时，罗宾·勇特是游击手。现在他是守中外野。我认为，这意味着，他的速度稍微缓慢了……但他仍然接得到击往他的方向的每个球。

我将会是如此。这样将是很不错的。

由于很多读者似乎很好奇，想知道故事来自何处，或者，他们不知道故事是否适合作家所可能追求的较广阔架构，所以我在每篇故事之前都加上一则短短的说明，交代故事是如何写成的。你可能对于这些说明觉得有趣，但是如果你不想读的话，也不必读；感谢上帝，这并不是学校作业，以后也不会有小考。

让我最后再说：感觉多么好啊，能够在这儿，活得好好的，再度跟你谈话……感觉多么好啊，知道你还在，活得好好的，等着要我带你去某一个地方——在那个地方，也许墙有眼睛，树有耳朵，某种真正不愉快的事物正要离开阁楼，下楼去，到人们所在的地方。那种事情仍然使我感兴趣……但我现在认为，那些可能或不可能倾听这种事情的人更使我感兴趣。

在我结束之前，我应该告诉你：那场棒球赛的结果。“酿酒人队”最后击败了“红袜队”。“红袜队”的投手克利孟斯在罗宾·勇特第一次打击时三振了他……但从第二次以后，勇特

## 真正的午夜（引言）

---

（他曾帮亚布纳·达伯德划妥最先的那一次边线——根据尼德·马丁的说法）击出两只飞越“绿怪”棒球场的左外野全垒打。

罗宾还没有结束打球的生涯，我想。

我也是。

缅因州，班果尔

一九八九年七月





# 图书馆警察

——献给巴沙德拿公立图书馆的职员与赞助者





斯蒂芬·金的午夜禁语：午夜三时

## 图书馆警察

午夜三时

——《图书馆警察》前言 .....	(13)
第一章 替身 .....	(17)
第二章 图书馆（一） .....	(27)
第三章 桑姆的演讲 .....	(57)
第四章 找不到的书 .....	(71)
第五章 角落街（一） .....	(83)
第六章 图书馆（二） .....	(95)
第七章 恐怖之夜 .....	(109)
第八章 角落街（二） .....	(123)
第九章 图书馆警察（一） .....	(139)
第十章 按一时一间一顺一序 .....	(149)
第十一章 维德的故事 .....	(179)
第十二章 坐飞机到德斯·莫伊尼斯 .....	(231)
第十三章 图书馆警察（二） .....	(251)
第十四章 图书馆警察（三） .....	(265)
第十五章 角落街（三） .....	(297)

